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镇平县涅阳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镇平县欣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镇平县涅阳街道办事处东关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造工程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镇平县涅阳街道办事处东关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造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镇平县涅阳街道办事处东关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全部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01月26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05月2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小写：1948555.74 元

大写：壹佰玖拾肆万捌仟伍佰伍拾伍元柒角肆分 元

1.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综合单价合同，在施工工期内综合单价不予调整，工程量据实结算。

2. 支付方式：

第一次：合同签订后 7 日内按合同价款支付 30% 备料款；

第二次：清单工程量完成 90% 时按合同价款在支付 50%；

第三次：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以实际结算额为准，30 日内再付至结算总额的 97%，留 3% 作为质保金，一年后无任何质量问题一次付清。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志杰。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6年01月26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镇平县涅阳街道办事处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承包人: 镇平县欣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11324MA3XH8JY6W

地 址: _____

地 址: 镇平县幸福路南段西侧101号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474250

电 话: _____

电 话: 0377-60656858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镇平县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41050175720800000522